

求職者：您好！

台端開始填寫履歷表及繳交相關資料前，請先詳閱下列有關個人資料保護相關告知說明：

一、告知事項：

1. 非公務機關名稱：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公司』
2. 蒐集目的：
基於建立人力資源規劃之需要，為人事管理(包含甄選、離職及所屬員工基本資訊、現職、學經歷、考試分發、終身學習訓練進修、考績獎懲、銓審、薪資待遇、差勤、福利措施、褫奪公權、特殊查核、或其他人事措施)之目的的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

1. 履歷表上所填載之個人相關資料欄位(含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血型、身分證統一編號、婚姻狀況、現居地址、戶籍地址、電子信箱、連絡電話、教育程度、學歷、經歷、語言能力、技能專長、自傳、希望待遇等)為徵才作業需要，並就委託或僱傭關係決定後後續處理，為通知或契約關係之要約、承諾等作業項目。
2. 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包括辨識類/特徵類/家庭情形/社會情況/教育/考選/技術/專業/受雇情形/嗜好/興趣/運動/財務/健康及其他各類資訊實際項目，為本履歷表各項填寫欄位。

三、個人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其對象及方式：

1. 利用期間：於本公司營運期間。
2. 利用地區：台灣及台灣以外地區(含日本トヨタ自動車株式会社及其海內外關聯事業機構)
3. 利用對象：
(1)同意將本履歷表之個人資料，由本公司登錄於招募作業系統，人事系統，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
(2)同意要派單位包括公務機關及非公務機關等負責甄選及管理派遣人力之必要相關人員利用之。

四、當事人可行使的權利：

1. 請求(1)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補充或更正。(4)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刪除。
2. 請以本人親簽之紙本聲明書掛號寄送至本公司中壢工廠，通知欲行使之權利項目。
※中壢工廠地址：320桃園市中壢區定寧路73號

五、當事人個資提供與否之自由及其影響：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為台端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徵才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台端相關服務。

六、特別聲明注意事項

1. 有關台端之履歷表運用於人才招聘、聘僱、推薦之運用，為本公司及要派單位之權利。
2. 本公司保有是否作業系統登錄與移除之決定權，如無台端適合職缺時，恕不另行通知或退回應徵資料。
3. 台端於行使個人權利之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時，將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4. 本公司應確保本人所提供之所有資料皆受嚴格之保護。
5. 本公司招募作業系統已裝設防火牆系統，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庫之管理及維護作業。
6. 為提供精確人力市場資訊，本公司會針對台端履歷資料，進行相關統計分析，如性別分佈、學歷分佈、年齡分佈等分析之結果，僅有整體數據及文字說明，不涉及特定個人資料之揭露。
7. 資料表中所提供緊急連絡人、家庭成員、介紹人等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資時，請務必確認已告知該當事人，其個資將提供予本公司，且本公司會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
8. 本人同意貴公司可就本人提供之資料，向相關第三人進行查證。

七、若有爭議發生而須訴諸司法解決時，雙方合意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並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

本人於投遞履歷前已確實詳閱以上個人資料保護之告知及聲明事項。

此致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應徵者簽字：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